

聚焦

精准资助 为梦想插上双翼

核心提示

学生资助是一项重要的保民生、暖民心工程,事关脱贫攻坚,事关社会公平。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要健全学生资助制度,为学生资助工作进一步指明了方向。我区的学生资助工作如何?精准资助如何实现?记者为您一一道来。

□本报记者 赵媛

近年来,我区全面推进资助育人和精准资助,各项政策有效落实,促进学生资助工作取得了一系列新成就,给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吃了一颗“定心丸”。

资助对象精准 资助力度加大

在乌兰察布市卓资县,针对中职学校精准扶贫学生的调查表和明白卡作为“第一手数据”,形成了学生们按照所在的乡镇、就读年级分门别类的基础数据库,这样的一本本台账一目了然,清晰可查。

结合学生们的实际表现,通过评审评议、公示公开等环节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困难程度进行分档,这项对资助对象的认定工作现在已经进一步细化,全区各地、各学校充分利用扶贫、民政、残联等部门贫困人口数据的基础上,依托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建立动态数据库,实现资助对象认定更加精准。

每一年,自治区财政厅与教育厅提前将下一年度的大部分资助资金下达各盟市,各级财政、教育部门在资金到位后,立即启动评审评选工作,做到资金预算和发放时间更加精准,从而确保在学生们最困难、最需要帮助的时候雪中送炭。

2017年,“营养改善计划”政策的覆盖范围扩

大到了31个国贫旗县的所有农村牧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在学前教育阶段,我区多数盟市对蒙汉双语授课幼儿园实行了免收保育费、补助生活费政策,同时加大了对蒙汉双语授课义务教育学校寄宿生生活费的补助力度,其中高中寄宿生每人每年还可拿到1890元的生活费,资助力度大大提高。

此外,各地也相继加大了对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力度。仅以乌兰察布市为例,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小学生每人每年按照1890元、初中生2160元、高中生4050元标准补助生活费。

资助管理规范 资助制度健全

2017年底,呼和浩特市武川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等65个学生资助工作先进单位和呼和浩特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杨磊等170名优秀学生资助工作者受到了表彰,这些集体与个人荣誉的背后,是我区各级各类学校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和1000余名专兼职学生资助管理人员的辛勤汗水。

为了方便学生及学生家长办理各项资助业务,我区大部分旗、县(市区)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均建设了宽敞便利的助学贷款办理大厅。硬件设施配备齐全的情况下,“软件”也不能服输。2017年,全面提升各级资助人员业务水平的专项业务培训共计培训1000余名业务人员,进一步提高了资助人员的工作能力。

为规范全区学生资助工作,提高资助工作质量与效率,我区建立了自治区、盟市、旗县(市、区)三级管理责任体系,各级资助中心每年定期对本辖区各项学生资助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实地监督,各盟市结合当地情况,制定《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工作制度》《学生资助档案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各高校实行校长、分管领导、学习资助管理机构部门负责人负责制,建立明确追责制度。

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这3项“国字头”奖学金的评审、发放等环节都由高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进行全程监督,由学校、院系、班级建立三级评审制度,确保了这三项国家级奖学金发放过程细致严谨、优中选优。

规范管理,制度先行。为确保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学生都能享受资助政策,自治区制定、修订了《普通高中国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管理办法》《内蒙古自治区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管理办法》《完善自治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政策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使各类学生资助资金发放程序进一步得到规范。

资助信息完善 资助理念成熟

目前,我区中等职业资助系统已全面上线运行,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资助系统正在

逐步完善,本专科生、研究生资助系统已完成上线前的培训。

我区51个旗县(市、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已开展了助学贷款电子合同试点业务,既方便了贷款学生和家长的办理,也减轻了各级资助中心的工作压力。

每一年,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致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的公开信》等宣传内容都在致力于让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了解受助权利,让教育扶贫惠民政策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让百姓充分感受党和政府对经济困难家庭的关爱,让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自治区助学管理中心采取多种方式宣传国家和自治区的各项学生资助政策和成效,积极在新闻媒体中详细介绍和解读各个阶段学生资助政策,进一步充实助学中心网站内容,便于公众快速获取信息。

“诚实、感恩、自强”等一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展开,不仅弘扬着昂扬青春的正能量,还在高校中逐渐树立起培养受助学生成长成才的新风尚。

励志教育、诚信教育、社会责任教育春风化雨般滋润学生心田,各种优秀学生典型宣传、主题征文活动、演讲比赛、微电影征集、社会实践、公益服务、技能培训等活动在各类学校校园中广泛开展,一方面是物质帮扶,一方面是道德浸润,在成长成才的道路上,资助政策真正为学生插上了放飞梦想的双翼。

日前,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在小黑河镇牛场小学举行“点亮微心愿,放飞梦想”主题公益活动。志愿者们为孩子们送去礼物,圆了他们的小小梦想。
本报记者 王磊



资讯

“一带一路” 走进捷克大学课堂

欧洲最古老的大学之一布拉格查理大学最近开设了一门新课程——“一带一路”:源自中国的全球化项目”。该课程由查理大学和捷克科学院联合开设,并将邀请中国专家举办讲座。本学期的13节课程分别从经贸、安全、文化、地缘政治、全球化等角度解读“一带一路”倡议的影响和意义,重点分析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合作带来的新机遇和新挑战。学期结束时,查理大学将与中国驻捷克大使馆合作,选拔一批优秀的学生赴中国学习和交流。

(来源《人民日报》)

武汉推出 大学毕业生租房

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近日发布《关于大学毕业生租房相关政策解读》,对留汉大学生的租房情况进行保障,并再一次推出优惠措施。毕业3年内,拥有武汉市户籍且家庭在武汉无自有住房的大学生,可以申请租赁大学毕业生租房。大学毕业生租房以人均居住面积20平方米为主,按照不低于公租房室内装修标准装修,并配备基本居家生活家具家电,满足拎包入住条件。当地将确保大学毕业生以低于市场价20%租到租房,如属于合租的可低于市场价的30%。大学毕业生租房租赁期一般为3年,最多可延长2年。

(来源《新京报》)

广州公办园 临聘教师要同工同酬

近日,广州市教育局等7部门联合印发了《广州市发展学前教育第三期行动计划(2017—2020年)》。计划提出,到2020年,基本形成公益、普惠、优质、均衡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公办园临聘教师要同工同酬。为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计划要求,各区按幼儿园数量配备3至5名学前教育教研员,完善城区幼儿园管理和农村乡镇幼儿园一体化管理机制,探索公办园和示范性幼儿园联合办园创建学习共同体。

(来源《中国教育报》)

拍校园

非遗进校园

日前,在内蒙古师范大学开展的非遗进校园暨体验活动中,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鄂温克围鹿传承人韩景军向师生现场展示了围鹿棋技艺,吸引了众多师生参与。

边建平 摄



家长课堂

把锻炼身体提上日程

□朱思齐

如今,很多学生是“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很少有时间参加体育运动。很多家长也认为学习才是最重要的,总是努力为学生创造安静的学习环境,生怕有一丝干扰因素,对孩子是否参加体育运动、锻炼身体却很少过问。殊不知,人脑就像一台精密的计算机,身体是为这台计算机提供能量的发动机。只有发动机正常运转,才会为计算机提供源源不断的能量。如果只顾拼命让疲惫的计算机运转,而忽视了对发动机的保养,结果必将适得其反。所以,家长和学生的“唯学习论”“运动无用论”观念必须扭转了。

还有一些家长过度保护孩子,生怕运动会使孩子受伤,因噎废食,干脆就不让孩子去参加体育运动了。其实,物竞天择,体育锻炼会增强青少年的体质,开阔青少年的视野,让他们更有精力更有能力面对未来的挑战。家长和学生都应该明白,适当的体育锻炼是通向更广阔天空的天梯,充分的户外运动是走向更美好未来的大道,而正确的锻炼观念,则是促成这一切的金钥匙。家长应该适度放手并重视孩子的体育锻炼,学生更应该全面发展,积极参加各种活动,为将来的奋斗成才打下坚实的基础。

菁菁校园

我区两名学生的名字被刻到卫星上了

□钦柏

前不久,我国首颗教育共享卫星“少年星一号”搭载长征二号丁运载火箭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成功发射,赤峰实验小学以及该校学生李承泽和李晨睿的名字被刻上这颗卫星,飞向浩瀚太空。

据了解,赤峰实验小学是由中国宋庆龄基金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和中国教育学会联合发起的“中国少年微星计划”的“创星”活动中脱颖而出,成为全国32所“少年星”原型样星共同研制单位之一。

该校科技辅导员孟凌霄介绍,去年1月,她带领李承泽、李晨睿两名学生参加了在海南文昌举行的少年微星创客特训营活动。全国共有72位学生参与其中,学生们在神舟5号飞船总设计师戚发轫院士等权威专家培训指导下,学习卫星专业知识,共同

完成了“少年星”原型样星的设计和组装。

“少年星一号”主要功能是无线路电存储及转发、相机对地成像等,是由中小学生共同创意、设计并动手组装的立方体卫星,通过航天专家的验收改良成为正星,又进行了长达1年的抗振、耐热等复杂的实验测试,终于在年初发射成功,并于786.14秒后分离成功,正式进入卫星轨道。这颗卫星上镌刻着32所参与设计组装学校的校名及参与研制学生的名字。

据了解,“科技校园”是赤峰实验小学的办学特色之一。学校有航模、创客、机器人天文观测等多个科技类社团,并把科技活动作为课程进行统一管理。近年来,该校的科技教育取得了丰硕成果,连续3年成为国家级科普调查体验活动示范校,多名学生在国际、国家、自治区以及地方科技竞赛中获奖。

政策速递

2018高招全面取消体育特长生、奥赛等高考加分项目

近日,教育部印发《关于做好2018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对今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进行全面部署。通知明确,全面取消体育特长生、中学生学科奥林匹克竞赛、科技类竞赛、省级优秀学生、思想政治品德有突出事迹等全国性高考加分项目。事实上,教育部曾于2014年发布《关于进一步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项目和分值的意见》,要求从2015年1月1日起,取消体育特长生、中学生学科奥林匹克竞赛、科技类竞赛、省级优秀学生、思想政治品德有突出事迹等5项加分项目。今年进一步强调,全面取消这5项加分项目。

在随通知一起发布的《2018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中,2018年高考5类项目虽然全面取消,但依然保留了一些高考照顾政策。

根据规定,边疆、山区、牧区、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少数民族考生,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烈士子女这三类考生由省级招委会根据本地投档录取办法决定,可在高校投档分

数线下适当降低分数要求投档或在其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分数投档,由高校审查决定是否录取。同一考生如符合多项降低分数要求或增加分数投档条件的,只能取其中幅度最大的一项分值,且不得超过20分。

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可在其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10分投档;在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以上或被战区(原大军区)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可在其统考成绩总分的基础上增加20分投档。

除了享受加分的考生外,规定还明确了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的一些情形考生。比如,平时荣获二等功或者战时荣获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军人的子女,一至四级残疾军人的子女,因公牺牲军人的子女等,应予以优先录取。

另外,散居在汉族地区的少数民族考生,在与汉族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经共青团中央青年志愿者守信激励系统认定,获得5A级青年志愿者的,在与其他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综合各媒体报道)

向不文明陋习 说“不”

3月20日,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小手拉大手,向不文明陋习说不”启动仪式在金桥小学举行。图为启动仪式上,一家三口表演情景剧,倡议大家行动起来保护环境,共建美好家园。

郭蕴超 摄